

**关于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目 录

- 一、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 二、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关于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永证专字(2024)第310118号

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章鼓”)管理层编制的《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山东章鼓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山东章鼓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管理层的责任

山东章鼓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修订)》的规定编制《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山东章鼓管理层编制的《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检查、核查等我们认为必

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山东章鼓管理层编制的《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 年修订)》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山东章鼓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九日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编制单位:山东鲁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净额		23,862.9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628.57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调整前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核风电场生产车间建设项目		10,665.36		10,665.36		否	
新型高端节能通风机建设项目		6,639.53		1,156.63		否	
710车间智能升级建设项目		2,908.01		2,908.01		否	
补充流动资金		4,087.10		2,471.94		否	
承诺投资项目合计		24,300.00		3,628.57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710车间智能升级建设项目:本次募投项目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进行先期投入,并与2023年11月6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由于投产时间接近2023年底,尚处于调试和产能爬坡阶段,故不适用于是否达到预期效益的判断。经公司于2023年11月22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该项目于2024年1月2日进行了募集资金置换,置换金额为15,339,228.55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0.00%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0.00%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17.42%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2,908.01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4,087.10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2023年11月22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22,572,766.26元。2023年12月29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22,572,766.26元置换先期投入的自筹资金。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损害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2,471.94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3,628.57		/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24,300.00		/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用于募投项目。		24,300.00		/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24,300.00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	
募集资金总额		-		-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	
募集资金净额		23,862.98		23,862.98		3,628.57	

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修订）》的规定，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管理层编制了《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基本情况

（1）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903号）的核准，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243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4,300.00万元，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4,370,218.08元后，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实收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38,629,781.92元。上述资金已于2023年10月23日到位，已经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永证验字（2023）第210025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2）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项目	金额（元）	说明
募集资金净额	238,629,781.92	
减：募投项目置换前投入		20,292,170.82元于2024年1月2日、3日进行置换
募投项目置换后投入	11,566,270.58	
偿还银行贷款项目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24,719,404.56	
加：利息收入	213,523.42	
截止2023年12月31日余额	202,557,630.20	

项目	金额（元）	说明
其中：协定或通知存款	65,768,855.40	光大银行 11,822,820.83 元及交通银行 53,946,034.57 元为协定存款，均为专用存款账户。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最大限度地保障投资者的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 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于专用银行账户，并与保荐机构、银行签订了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元）	备注
光大银行募集专户	37940180809097666	11,832,820.83	
交通银行募集专户	371899991013001179435	54,946,034.57	
招商银行募集专户	531902127610909	106,689,304.55	
中信银行募集专户	8112501011701489840	29,089,470.25	
合计	/	202,557,630.20	/

三、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具体详见本报告附件 1：《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中的相关内容。

2、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的置换情况

截至 2023 年 11 月 22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 22,572,766.26 元。2023 年 12 月 29 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

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22,572,766.26 元置换先期投入的自筹资金，并经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专项核验，并出具了《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鉴证报告》（永证专字[2023]第 310516 号）。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2023 年度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投项目延期情况说明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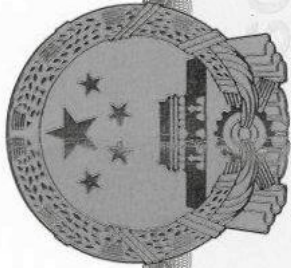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况。

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9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085458861W

营业执照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验
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吕江

出资额 15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20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关东店北街1号2幢13层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01052164287



登记机关

2024年01月24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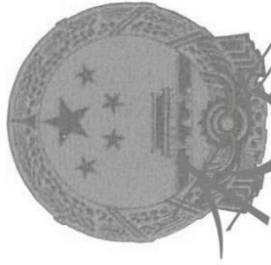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11966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吕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关东店北街一号 (国安大厦13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00102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0088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2月16日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姓名: 荆秀梅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72-03-08
工作单位: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山东分所
身份证号码: 370727720308712

证书编号: 110001022810
批准注册协会: 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2 年 05 月 08 日
Date of Issuanc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9 年 12 月 13 日
2019 / 12 / 13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 /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多领领注册会计师



姓名 Full name 谢家龙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2-01-07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山东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72523198201075716



证书编号: 110001024736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4 年 09 月 16 日
Date of Issuanc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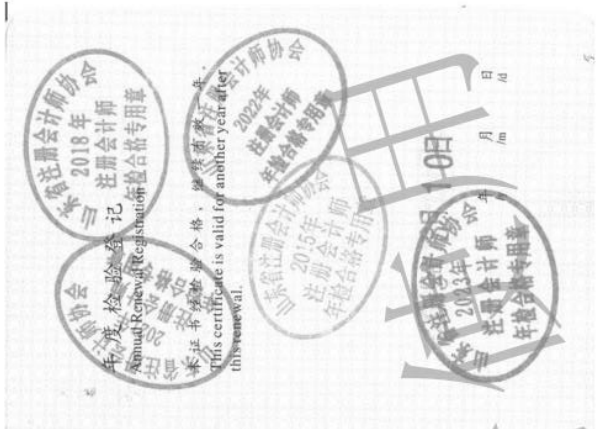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4 年 12 月 13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4 年 12 月 13 日



Annual Review/Registration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9 年 12 月 13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9 年 12 月 13 日